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践行“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有关要求和指导思想，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以期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披露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现针对行动方案相关举措进展说明如下：

一、以投资者为本，重视投资者回报

1、重视投资者回报，实施稳健分红政策

为积极推进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以投资者为本，加大投资者回报，公司于2024年内实施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际分红金额合计高达56,872,073.60元，持续为股东创造长期投资价值，切实提升股东的获得感。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经董事会研究决定，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扣除回购账户中的股份），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该议案已获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议通过后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了实施。

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扣除回购账户中的股份），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0元（含税）。该议案已获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议通过后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了实施。

2、实施回购，提振市场信心

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0万元（含）且不高于人民币4,000.00万元（含）。

截至2025年2月6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153,728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1.15%，最高成交价为24.9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5.7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2,198,449.60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合规披露、持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通过上市公司公告、投资者交流会、常态化组织开展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邮箱和投资者电话专线，深交所“互动易”交流平台等多渠道或方式，公司于2024年内共组织开展了1次业绩说明会和2次投资者调研活动，向投资者传递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理念和长期投资价值，树立信心，增强认同感。

三、践行绿色生产、绿色经营发展理念，荣获“杭州绿色工厂”认定

公司已将贯彻绿色生产和绿色经营的理念落实到日常的生产和经营中，公司制定了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从能源管理、废弃物管理办法及水资源管理政策、并从绿色工厂等议题入手，开展环境保护工作，切实减少生产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公司子公司杭州山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获得杭州市绿色低碳工厂认定，这一殊荣的认定是对公司在推动全社会的绿色低碳发展、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不懈努力的认可。

未来，公司继续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执行到位，聚焦主业，保持可持续健康发展，努力通过规范的公司治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为稳市场、稳信心贡献力量。

特此公告。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